

我省新型城镇化规划鲁味十足,新城新区建设融入地域文化元素

用古齐聊斋基因显现淄博品味

本报10月19日讯(记者 臧振) 17日,围绕正式印发的《山东省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年)》(以下简称《规划》),省住建厅、省发改委、省公安厅、省人社厅、省国土厅等五部门联合解读。《规划》要求立足地方文化塑造城市特色。具体到淄博,要用古齐和聊斋文化元素来显现淄博品味。

与征求意见稿相比,这次新型城镇化规划增加了“促进县域本地城镇化”、“推进城镇化生态文明建设”、“加强城市文化建设”三篇内容,突出我省地方特色。《规划》提出,在旧城更新改造中保护历史格局和传统风貌,与文物保护单位相结合。在新城新区建设中融入地域文化元素,延续历史文脉,与城市既有文化风貌特征相协调。

具体到淄博,《规划》提出古齐文化和聊斋文化是淄博的主导特征文化,陶瓷文化、周村丝绸文化、博山孝文化是其中的重点。

今年68岁的聊斋俚曲国家级传承人蒲章俊为蒲松龄纪念馆的建设和发展做出了很大贡献培养了多批优秀讲解员,并为馆里征集名人字画200余幅。“希望在有生之年,聊斋俚曲艺术真正成为淄博地域文化中的一朵奇葩。”他说。民盟淄博市委驻会副主委林霞则认为,应制定以服务于山东半岛城市群建设为基本目标的齐文化开发应用发展规划,逐步建立一支齐文化资源开发应用人才队伍,为齐文化资源的开发利用提供持续的动能。

此外,《规划》还要求,应加强城市设计,挖掘和提炼地方文化元素,注重运用本土材料和传统元素,融入公共空间、建筑与景观设计,培育和谐统一的城市风格,杜绝脱离历史、盲目抄袭的“洋、奇、怪”建筑。



新型城镇化建设与居民生活息息相关(资料片)。 本报记者 王鸿哲 摄

相关链接

淄博信息化智能化助推城镇化

智慧社区信息平台落地临淄

《规划》要求,以信息化、智能化助推城镇化,加快“智慧山东”建设,开展“智慧城市”、“智慧城区”和“智慧园区”试点。加快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应用,推动跨部门、跨行业、跨地区共建共享大数据公共服务平台,强化信息资源社会化开发利用,推进城市规划管理信息化,基础设施智能化、公共服务便捷化、产业发展现代化、社会管理精细化,实现信息技术与城市发展深度融合。

到2020年,基本建成覆盖城乡、服务便捷、高速畅通、技术先进的宽带网络基础设施,固定宽带用户达到2570万户,家庭普及率达到80%,光纤网络覆盖城市家庭,入户宽带接入能力达到50Mbps以上。

8月27日,淄博市与大唐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就智慧社区项目达成了初步的合作意向,大唐移动与山东城联一卡通支付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合作协议。启动首批智慧社区建设。

本报记者 臧振

建设“鲁中山区”区域绿心

城镇化生态安全格局的构建也是《规划》的重点内容。规划提出,我省新型城镇化建设中,存在资源承载能力不强,生态环境保护压力大的问题。在工业企业废气排放上,淄博、莱芜、济宁、枣庄一带形成了二氧化硫重污染区。淄博、莱芜、临沂一带形成了二氧化氮重污染区。

《规划》提出,以山脉、水系、海岸带为骨干,以重要生态功能区为节点,构建支撑城镇化健康发展的生态安全格局。建设鲁中山区和半岛丘陵地区两个区域性绿心,构建永久性保护生态区,打造生态屏障和生态功能区。依托黄河、南水北调通道和沂沭河建设三条清水廊道,形成城镇之间重要的生态通道。

针对鲁中生态绿心保育区,《规划》要求重点增加水土保持林面积,提高森林覆盖率和水源涵养能力;加快自然保护区和河流源头生态功能保护区建设,严禁非法开采矿产资源;加强地质灾害防治,控制水土流失。

本报记者 臧振

优先推动济淄泰莱一体化

《规划》中称,近20年来,我省城镇数量明显增加,城镇人口加速集聚,形成了以山东半岛城市群为主体,济南、青岛、淄博、烟台、潍坊、济宁、临沂7个大城市,枣庄、东营、泰安、威海、日照、德州、聊城、滨州、菏泽9个中等城市,89个小城市,1086个小城镇协调发展的城镇格局。

到2020年,实现700万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其中淄博等市城区年均增长3-4万人;其它设区城市和经济强县(市)城区年均增长1-2万人;一般县(市)城区年均增长0.5万人以上;小城镇和农村新型社区重点吸纳就地转移人口。到2020年,淄博城区人口达200万以上。

此外,《规划》还要求建济淄泰莱德聊城镇密集区,以济南中心城为核心,淄博等市为副中心,建设富有齐鲁文化底蕴、山水特色突出、综合实力强劲、高度一体化发展的城镇密集区。以济莱协作区建设为契机,优先推动济南、淄博、泰安、莱芜一体化发展。

本报记者 臧振

相关链接

淄博第三季度获127万生态补贴

近日,省财政厅、省环保厅联合下发《关于下达2014年第三季度环境空气质量生态补偿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淄博第三季度获得127万元生态补贴,前三季度累计获得800余万元生态补贴。

根据2月出台的《山东省环境空气质量生态补偿暂行办法》,按照“将生态环境质量逐年改善作为区域发展的约束性要求”和“谁保护、谁受益;谁污染、谁付费”的原则,以各市PM2.5、PM10、二氧化硫、二氧化氮等四类污染物季度平均浓度同比变化情况为考核指标,建立考核奖惩和生态补偿机制。对空气质量同比改善的市,由省级给予补偿;对空气质量同比恶化的市,由市级向省级补偿。

据了解,淄博市第一、二季度获得的生态补偿分别为558万元、86万元,所获款项将用于辖区内改善大气环境质量的项目支出。

本报记者 刘晓

《规划》提出促进县域本地城镇化,提高县城产业和人口聚集能力

淄博本月起租房即可落户城镇

本报10月19日讯(记者 臧振) 《规划》提出,应充分发挥县(市)就地就近吸纳农村剩余劳动力的作用,强化县域产业支撑,到2020年,县(市)对全省城镇化的贡献率达到50%左右。

根据淄博市印发的《淄博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户籍制度改革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

市民化的意见》,1日起,市外人员在主城区外的城区、县城、建制镇具备合法稳定住所(含租赁)或合法稳定职业的,本人及其共同居住生活的配偶、未成年子女、父母等,可在实际居住地申请登记常住户口。

市委副书记、市长徐景颜提出,新型城镇化过程中,应

坚持从淄博实际出发,把建设提升城市组团作为城镇化的主体形态,着力建设提升次城区和县城,有重点地建设产业集聚、用地集约、人口集中、延续历史文脉、地域特色鲜明的小城市。

《规划》要求,以产业园区为平台,培育特色优势产

业,引导产业向园区聚集,园区向县城集中。鼓励经济发达地区的县(市)实施积极的人口迁入政策,放宽户口迁移限制,鼓励外来人口迁入和定居。到2020年,县(市)城区平均人口规模达到35万人,其中50万人以上的县(市)城区达到14个。

省环保厅发布9月份大气污染物新标准执行情况

淄博24家企业未达标排放

本报10月19日讯(记者 刘晓) 近日,省环保厅发布9月份17地市大气污染物新标准执行情况。其中,淄博发布的391家企业当中,有24家企业未达标排放,比8月减少4家。

据了解,本次通报共发布了391家企业的大气污染物新标准执行情况。其中,有25家企业相关项目未达标,被责令整改、限产、关停、淘汰或取缔等。分别为:山东万杰高科博山热电厂、淄博宏达热电有限公司、山东隆盛钢铁有限公司热电厂、淄博市临淄热电厂、淄博中轩热电有限公司、阳煤集团齐鲁第一化肥有限公司、山东鲁维制药有限公司自备电厂、淄博岭子热电有限公

司、源能热电有限公司,山东药玻公司、瑞阳制药、瑞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沃源纺织、淄博周北热电有限公司、淄博董泽热电厂、山东天源热电有限公司、淄博沃通纸业业有限公司等。

在这24家企业当中有20家企业出现氮氧化物(NOx)排放不达标,而氮氧化物是造成大气污染的主要污染源之一。造成氮氧化物超标的主要原因是火电厂以及钢铁、水泥等其他工业,再就是汽车尾气排放。

据悉,自7月份以来,淄博被通报的未达标企业数量在减少,分别为35家、29家、25家,占比分别为10.2%、7.6%、6.4%。



空气不好,不少出行的市民戴上口罩。(资料片) 本报记者 王鸿哲 摄